

附件4:

河北医科大学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

一、考生应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入场、打开视频、离场等指令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。

二、考生应按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，提前安装指定软件，配合软件测试。按规定时间启动指定软件或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在复试过程中确保设备处于免打扰状态。

三、考生必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，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。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
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整个复试期间，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，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，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。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。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。

四、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，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。若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的通信效果不佳时，考生可当场要求考官重述有关问题，经调试仍无法继续完成复试的，需立即致电复试工作秘书。若 3 分钟内无法恢复，则由复试考核小组

裁定是否重新复试或采用其他方式完成复试。

五、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，视线不得离开。不得佩戴墨镜（包括变色眼镜）、美瞳、口罩、帽子、头饰、耳饰等，不得使用耳机，头发不可遮挡头部、耳部，不得佩戴智能手机、手环等。

六、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。复试学院有特殊规定者，以学院规定为准。

七、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、录像、录音。